

证券代码：832292

证券简称：曙光电缆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4 日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江苏省高邮市菱塘兴菱东路 1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连元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5 年 7 月 25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延期公告，股东大会召开日期由 2025 年 8 月 3 日延期到 2025 年 8 月 4 日，其他事项不变。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延期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9,963,94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37%。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568,77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2%。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举办公司成立 40 周年庆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9 月举办公司成立 40 周年庆典，预计费用不超过 10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9,963,9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擎天柱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陈林、余曦晨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擎天柱律师事务所关于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网上投票结果统计表》。

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6 日